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「111年度推展校園在地化防災教學模組」徵集實施計畫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9/28 12:50:33

說明：

一、 本局111年7月7日桃教體字第1110062081號函諒達。

二、 本案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

1、 本市111年度執行防災校園基礎建置計畫學校為必要參加學校，請務必報名送件。

2、 本市高國中及小學教師及防災教育輔導團成員鼓勵報名 參加。

(二) 參賽規定：每件教案之參賽人數以4人為限(須同校)，作品主題及內容需符合防災教育相關議題，以十二年國民教育（任選）適用為原則，教學時間至少須達四節課設計。

(三) 收件日期：延長至111年10月31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逕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總務處收(掛號郵寄者，以郵戳為憑)。

(四) 獎勵：

1、 特優（2案）：核予嘉獎1次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臺幣5,000元。

2、 優等（3案）：核予獎狀1紙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臺幣4,500元。

3、 佳作（5案）：核予獎狀1紙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臺幣4,000元。

4、 以上得獎著作由二人以上合作者，稿費及著作積分給分 依作者人數平均之。其核發依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辦理。

5、 稿費依實際教案字數覈實計算，上述所列為各獎項最高稿費支領額度，並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 費支給要點」辦理。

三、 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倘有相關疑問請逕向永福國小總務處陳主任諮詢，電話：03-3875709分機510。